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慧芸
電話：(03)8462860#268
傳真：(03)8462780
電子信箱：meryon031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松浦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902026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 (376550000A_109020267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109年度下半年特殊教育知能研習－特殊需求學生親職教育『彈情紓愛』運動紓壓研習活動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特殊教育法第46條辦理。
- 二、辦理研習之目的，係為讓特教親師生能透過運動紓發生活壓力，培養良好的生活及運動習慣，並改善現場體育教學的困境，增進特教教師設計融合體適能訓練之體育課程，增加學生運動的樂趣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每場次各50人。

(一)上午場：縣內特殊教育教師、普通班教師及相關人員，縣內設有集中式特教班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。

(二)下午場：縣內特殊教育學生及家長（特教學生欲參與此研習活動，須由家長陪同方可報名）。

四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上午場：109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

(二)下午場：109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三)地點：花崗國中活動中心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教師及教師助理員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報名研習，
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
(二)家長請填妥報名表後由學校統一報名，請將報名表電子檔寄至花崗國中特教組art1116art@gmail.com。

六、請准予遴派教師公（差）假參與研習，並核予假日研習補休時數。

七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研習活動承辦人：花崗國中藍組長（03-8323924轉401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幼兒園、花蓮縣三區特教資源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